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7月21日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严航、张峥、鲁旭波、于成磊、李明文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袁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行权价格调整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现有的公司总股本722,976,333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13,651股后的股本722,962,6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该权益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7月15日实施完毕。

董事会根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司对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调整后，授予期权的行权价为 $15.22 - 0.05 = 15.17$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本议案关联董事袁征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严航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获得通过。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行权价格调整的公告》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现有的公司总股本 722,976,333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13,651 股后的股本 722,962,6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该权益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实施完毕。

董事会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对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经过本次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4.87 元/股调整为 4.82 元/股，回购价格为调整后的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正民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获得通过。

《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30%的限制性股票已达成设定的考核指标，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共计 25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72,297.6333 万股的 0.3527%。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4 人，解

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正民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获得通过。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